

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南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基本资料表

注：\*为必填项目 制表： 年 月 日

|  |
| --- |
| 一、基本资料 |
| 供应商名称\* |  |
|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  | 营业执照 生效日期\* |  | 营业执照 期限\* |  |
| 登记机构\* |  | 注册时间\* |  | 注册资金\* |  |
| 注册地址\* |  | 经营地址\* |  |
| 员工人数 |  | 管理人员\* |  | 项目经理 |  | 办公面积 |  |
| 供应性质\* | □施工□生产商 | □设计□经销商 | □服务□贸易商 | 企业性质\* | □国企 □民营 □外资 □中外合资□其他  |
| 合作意向 | （指的是供应商想参与我司的合作业务） |
| 业务联系人 | 姓名\* |  | 职务\* |  |
| 联系方式\* |  | 邮箱\* |  |
| 业务负责人 | 姓名\* |  | 职务\* |  |
| 联系方式\* |  | 邮箱 |  |
| 法人代表 | 姓名\* |  | 职务 |  |
| 联系方式\* |  | 邮箱 |  |
| 二、营业范围 |
| 营业范围\* |  |
| 资质类型\* |  |

|  |
| --- |
| 三、财务状况 |
| 开户银行\* |  | 银行账号\* |  |
| 2024 年营业额\* |  | 2024 年 纳税额 |  | 2023年营业额 |  | 2023 年纳税额 |  |
| 2022 年营业额 |  | 2022年 纳税额 |  | 税率 |  |
| 纳税人类型\* |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其他 |  |
| 四、主要合作伙伴\* |
|  |
| 五、近三年业绩情况（需包含 2 个在建/在合作项目）\* |
| 业主单位 | 业主方联系人及方式 | 项目名称 | 项目周期 | 项目金额 | 完成时间 | 项目范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致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南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我司保证以上所有资料真实有效，如发现虚假瞒报信息，我司自愿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相应法律责任。

法人签章：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1.2 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南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单位负责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盖公章）：

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等号码：

附：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粘贴处 | 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

（2）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南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人 （姓名）系 （公司名称） 的公司负责人，现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身份证号 码：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的 名义参加贵司项目的投标、合同签订、合同履行、合同结算等全部与本项目相关 之活动。对代理人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事务的处理，本人及本司均予以承认，并

自愿承担相应责任和义务。

本委托为不可撤销之委托，本委托为不可转让之委托。

特此委托！

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私章）：

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私章）：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签发日期：

说明：1.有效期限： 自本单位盖章之生效之日起至办理完全部委托事项之日止， 委托事项完结后双方有争议的，受托期限顺延至合同附随义务履行完毕

止。

2.单位负责人作为代表代签署投标文件的，则本委托书可不提供。

|  |  |
| --- | --- |
| 授权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粘贴处 | 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

说明：

（一）除资料表以外，结合供应商类型及实际情况，提供以下资料：

1．营业执照

2．开户许可证

3．资质证书

4．安全生产许可证（施工企业/生产企业）

5．主要客户证明（合同复印件首页及盖章页）

6．廉政承诺书、质量保证书、安全施工承诺书(详 PDF 附件)

7．厂家股东构成证明文件或企业机读档案登记资料

8．供应商简介

9．获奖证明

10．ISO9001 质量管理、ISO14001 环境管理、ISO45001 职业健康安

全管理体系认证

11．法人、投标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廉政承诺书

为进一步完善监督制约机制，确保工作质量和预防职务犯罪以及各种不正当行为的发生，珠海 正方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南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及其各下属公司（以下简称“我司 ”）开展的生产 经营工作中保持干部的廉洁自律，坚决抵制利用职务犯罪的行为，根据《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

业若干规定》及相关法规，并结合实际与供应商订立本承诺书：

一、供应商应当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我司有关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供应商应当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关业务工作，不得向我司工作人员及员工亲属、朋友及其

他有利益关系的人赠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等。

三、供应商不得为我司员工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等提供

方便。

四、供应商不得为谋取私利擅自与我司工作人员及中介机构就有关工作问题进行私下商谈或

者达成默契。

五、供应商不得向我司员工提供兼职工资、其他好处费以及提供业务提成或股份等。

六、供应商不得以洽谈业务、签订经济合同为借口，邀请我司工作人员外出旅游和进入营业性

高消费娱乐场所。

七、供应商不得为我司单位或个人购置或者提供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家电、高档办公用品等。

八、供应商工作人员其他有违廉政建设要求的行为。

九、供应商与我司在业务合作过程中被发现违反廉政义务的，我司有权终止与供应商的合作合

同，并停止后续其他合作项目。供应商需赔偿我司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和重新招标额外支出的费用。

十、本公司确认已详细阅读并遵守《廉政承诺书》要求，同意承担违反本管理公约的相应责任。

承诺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质量保证书

由我方负责施工的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南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及其各下属公司（以下 简称“业主 ”）工程项目将严格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现行工程质量验收评审标准， 达到一次验收合格要求。我方将履行施工单位的质量责任和义务，确保工程施工质量达到设计要求

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标准，并承诺：

一、项目建立工程质量保证体系，负责人对所承建过程的施工质量负责。

二、保证施工质量符合国家、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现行工程质量验收评审标准，不偷工减

料，不粗制滥造。

三、工程所有的各种材料、构配件、设备、辅材等严格按规范的要求，使用前在用户的监督下

验合格后方可使用。

四、严格按有关规定组织有关人员进行检验施工质量检查评定，做到对重要功能性分部工程质

量先经自检合格，在报建设方，验收合格后再行投运。

五、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时保证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验资料完整，各分 部工程质量均验收合格。主要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质量验收符合要

求。

六、强化技术管理人员、技术工程师的质量意识，加大质量宣传教育力度，明确质量目标和落 实质量责任制。保障施工准备、施工中和系统调试运行，竣工后服务保证几个阶段的工作内容、工

作程序、权限和方法，使质量在整个施工过程中处于受控状态。

七、对施工人员进行质量教育和技术培训，定期考核施工人员的劳动技能，严格执行施工规范

和操作规程。

八、所有设备按规范要求及有关技术文件进场开箱。经业主、设计、监理验收合格并签字方可

就位。安装设备过程中须有监理单位监理工程师旁监，并签字确认所有数据计入资料存档。

九、建立技术[档案](http://yjbys.com/dangan/)管理[制度](http://yjbys.com/zhidu/)。凡是与业主、设计、监理、总包单位的[会议纪要](http://yjbys.com/huiyijiyao/)、谈判纪要、技

术核定、工程联系单等必须向技术工程师进行详细全面的技术交底、施工方法和质量验收依据、评

定标准。

十、开工前工程技术人员和质量检查员必须向技术工程师进行详细全面的技术交底，使施工人

员全面了解、熟悉、掌握所承担工程的技术要求、施工方法和质量验收依据、评定标准。

十一、在系统质保期内我方将派技术人员对整个系统进行维护和管理，并提供系统维护和管理

文档。

十二、如因我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的，我方将自行返工至工程质量达到合

同约定标准位置，并由我方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

十三、质保期内工程发现质量问题或非业主原因造成的损失，我方负责免费维修。若由于业主

人为原因造成的损失，我方不负责，但提供优惠服务。

十四、合同当事人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的，由双方协商确定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鉴定，由此产生

的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同当事人均有责任的，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

十五、质保期以项目合同条款为准， 自工程经业主全部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十六、在保修期外，若与上述内容，我方保证在接到贵司通知后 24 小时内响应，并到达现场

进行维护，业主应支付相应的维修及产品更换费用。

十七、工程竣工验收支付使用后，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履行以下承诺:

1. 保修责任和义务；

2. 上述承诺严格履行，诚实、守信确保工程质量；

3. 因施工原因发生质量问题，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承诺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安全施工承诺书

由我方（以下称“承包人 ”）负责施工的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南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及其各下属公司（以下称“发包人 ”）工程项目，为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完善项目的

安全管理工作，特此签订安全施工承诺书：

一、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

要求。

二、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 ”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 ”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 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 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 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

结和评比。

三、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负责人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 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 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负责人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施工人员 的 1％ —3％配备安全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

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四、承包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

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五、承包人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 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 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 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

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负责人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六、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 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承包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

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七、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

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八、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

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九、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

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十、承包人必须按照本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项目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 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以及其它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

门，并坚持“ 四不放过 ”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十一、承包人保证不发生任何形式安全事故，现场文明施工严格按照珠海市、香洲区有关要求 执行。如因承包人原因发生安全事故时，承包人除承担全部责任外，无条件接受发包人扣罚 10 万

元/次的违约金。

十二、如因发包人或承包人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费用由责任方自行承担。

承诺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